

关于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一、审计报告正文	01-02
二、已审财务报表	03-17
1、合并资产负债表	03-04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05-06
3、合并利润表	07-08
4、母公司利润表	09-09
5、合并现金流量表	10-1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2-12
7、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3-14
8、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5-16
三、财务报表附注	17-78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Xigema Cpa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希会审字(2015)0476号

审计报告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后附的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夏实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广夏实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广夏实业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夏实业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上述财务报表是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广夏实业公司累计亏损 156,465.49 万元，生产经营压力较大，广夏实业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对广夏实业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在进行中，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罗宗礼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 斌

中国 西安市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日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5,258,509.12	224,617,926.7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60,000.00
应收账款	812,233.20	59,324.56
预付款项	6,930,173.09	15,307,368.9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98,853.09	15,591,683.2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341,172.05	22,677,325.6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45,640,940.55	279,113,629.1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671,842.57	1,762,838.60
在建工程	10,641,620.00	12,064,701.5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313,462.57	13,827,540.17
资产总计	275,954,403.12	292,941,169.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3,073,532.00	24,512,642.17
预收款项	1,138,778.40	784,374.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759,232.65	1,374,992.80
应交税费	13,008,282.87	13,082,092.4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4,504,570.64	95,508,854.6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73,876.73	15,730.00
流动负债合计	133,758,273.29	135,278,687.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132,935.09	17,657,898.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32,935.09	17,657,898.00
负债合计	134,891,208.38	152,936,585.0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86,133,996.00	686,133,99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17,335,572.84	1,017,335,572.8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49,160.91	1,749,160.9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64,654,922.63	-1,565,827,725.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563,807.12	139,391,004.26
少数股东权益	499,387.62	613,579.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1,063,194.74	140,004,584.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5,954,403.12	292,941,169.28

法定代表人：王天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萍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7,556,505.16	211,564,510.6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60,000.00
应收账款	19,131.39	30,222.63
预付款项	6,270,010.02	14,782,082.4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676,557.79	23,773,253.43
存货	18,956,736.62	20,865,656.9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39,478,940.98	271,875,726.1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448,703.14	5,448,703.1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881,946.50	1,474,932.74
在建工程	10,641,62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972,269.64	6,923,635.88
资产总计	261,451,210.62	278,799,362.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1,744,664.57	23,239,913.09
预收款项	247,362.40	506,750.77
应付职工薪酬	1,584,318.39	1,248,954.68
应交税费	13,173,250.49	13,222,696.3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8,180,171.33	99,128,136.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73,876.73	15,730.00
流动负债合计	135,203,643.91	137,362,181.0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132,935.09	17,657,898.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32,935.09	17,657,898.00
负债合计	136,336,579.00	155,020,079.0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86,133,996.00	686,133,99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17,335,572.84	1,017,335,572.8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49,160.91	1,749,160.91
未分配利润	-1,580,104,098.13	-1,581,439,446.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114,631.62	123,779,282.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1,451,210.62	278,799,362.0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386,045.53	10,694,395.25
其中：营业收入	8,386,045.53	10,694,395.2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984,315.23	6,466,446.37
其中：营业成本	3,214,402.41	3,129,504.0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658,131.55	626,287.08
销售费用	1,020,024.03	952,176.81
管理费用	6,653,719.88	6,189,220.06
财务费用	-5,837,732.32	-4,619,917.60
资产减值损失	2,275,769.68	189,175.9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1,730.30	4,227,948.88
加：营业外收入	2,567,787.00	4.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203,824.01	802.3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0,888.9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65,693.29	4,227,150.59
减：所得税费用	707,082.78	693,776.5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8,610.51	3,533,374.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72,802.86	3,581,990.00
少数股东损益	-114,192.35	-48,615.9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58,610.51	3,533,374.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72,802.86	3,581,99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4,192.35	-48,615.9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17	0.005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17	0.005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王天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萍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7,361,016.66	7,202,833.96
减：营业成本	4,829,581.72	4,880,036.27
营业税金及附加	626,085.61	568,333.25
销售费用	30,512.30	
管理费用	5,474,924.72	5,786,592.68
财务费用	-5,672,334.30	-4,594,493.16
资产减值损失	2,108,463.47	401,136.9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216.86	161,228.00
加：营业外收入	2,567,787.00	4.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196,221.46	784.2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3,286.3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35,348.68	160,447.73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5,348.68	160,447.7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35,348.68	160,447.7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262,840.67	14,090,877.3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58,689.46	5,133,073.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21,530.13	19,223,950.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69,479.36	7,134,083.9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65,609.97	2,343,728.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66,748.06	1,798,418.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7,275.44	22,181,133.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99,112.83	33,457,364.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7,582.70	-14,233,413.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81,834.90	23,372,295.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81,834.90	23,372,295.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1,834.90	-23,372,295.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2	-0.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59,417.58	-37,605,709.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4,617,926.70	262,223,635.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5,258,509.12	224,617,926.7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119,351.58	9,103,904.3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85,470.69	4,601,817.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4,822.27	13,705,721.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57,594.04	8,236,426.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48,424.51	2,064,079.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2,183.93	607,324.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1,381.36	34,718,673.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39,583.84	45,626,503.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5,238.43	-31,920,782.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73,243.96	10,787,785.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73,243.96	10,787,785.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73,243.96	-10,787,785.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08,005.53	-42,708,567.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1,564,510.69	254,273,078.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7,556,505.16	211,564,510.6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6,133,996.00				1,017,335,572.84				1,749,160.91		-1,565,827,725.49	613,579.97	140,004,584.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6,133,996.00				1,017,335,572.84				1,749,160.91		-1,565,827,725.49	613,579.97	140,004,584.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172,802.86	-114,192.35	1,058,610.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72,802.86	-114,192.35	1,058,610.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86,133,996.00				1,017,335,572.84				1,749,160.91		-1,564,654,922.63	499,387.62	141,063,194.7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6,133,996.00				1,017,335,572.84				1,749,160.91		-1,569,409,715.49	662,195.91	136,471,210.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6,133,996.00				1,017,335,572.84				1,749,160.91		-1,569,409,715.49	662,195.91	136,471,210.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3,581,990.00	-48,615.94	3,533,374.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81,990.00	-48,615.94	3,533,374.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86,133,996.00				1,017,335,572.84				1,749,160.91		-1,565,827,725.49	613,579.97	140,004,584.2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6,133,996.00				1,017,335,572.84				1,749,160.91	-1,581,439,446.81	123,779,282.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6,133,996.00				1,017,335,572.84				1,749,160.91	-1,581,439,446.81	123,779,282.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335,348.68	1,335,348.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35,348.68	1,335,348.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86,133,996.00				1,017,335,572.84				1,749,160.91	-1,580,104,098.13	125,114,631.6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6,133,996.00				1,017,335,572.84				1,749,160.91	-1,581,599,894.54	123,618,835.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6,133,996.00				1,017,335,572.84				1,749,160.91	-1,581,599,894.54	123,618,835.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60,447.73	160,447.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0,447.73	160,447.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86,133,996.00				1,017,335,572.84				1,749,160.91	-1,581,439,446.81	123,779,282.94

财 务 报 表 附 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1. **历史沿革：**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1993 年 8 月 30 日经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宁体改发[1993]79 号文和 1993 年 11 月 15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1993]外经贸资二函字第 736 号批准，采用社会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法人股 44,000,000 股；1993 年 11 月 2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1993)103 号文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0 股，公司股票于 1994 年 6 月 1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领取工商 6400001201927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期限自 1994 年 2 月 18 日至 2009 年 2 月 18 日，注册地址宁夏银川市公园街 8 号；公司于 2002 年 6 月 28 日进行了法人代表变更登记，领取工商 6400021200018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期限自 1994 年 2 月 18 日至 2009 年 2 月 18 日。组织机构代码为：62490080-8。

2008 年 12 月 3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资本公积定向向银川培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转增股份 81,126,370 股，定向转增形成的股份由银川培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根据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公司与各债权人签订的债务重组协议过户至相关债权人名下。

2012 年 11 月 1 日，本公司取得银川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 64110000000688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期限：长期。

2011 年 12 月 8 日，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0）银民破字第 2-4 号”《民事裁定书》，批准本公司重整计划。根据重整计划规定，拟定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重组方。

2012 年 9 月 30 日《重整计划》执行完毕，2012 年 10 月 10 日，本公司管理人向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下达《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裁定。

2013 年 2 月本公司管理人收到银川中院（2010）银民破字第 2-13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1）本公司重整计划除个别少数债权人的 100 万元左右清偿资金未能提供资金账户暂时无法支付预留外，已执行完毕；（2）本公司的债权人在重整期间未依法申报债权的，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可以按照本公司重整计划规定的同类债权的清偿条件行使权利。

2014 年 12 月 3 日取得银川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 641100000006886 的《营业执照》，营业期限：长期。

2. 所属行业：酒精及饮料酒制造业

3. **公司住所：**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 168 号 C 座一楼

4. **法定代表人：**王天林

5. **注册资本：**人民币陆亿捌仟陆佰壹拾叁万叁仟玖佰玖拾陆元整

6. **经营范围：**高新技术产品开发、生产销售；天然物产的开发、加工销售；动植物养殖、种植、加工销售；食品、日用化工产品、酒的开发、生产、销售；投资房地产；餐饮、客房服务、经济信息咨询服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5 年 3 月 3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宁夏金色枸杞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况：

2009 年 1 月本公司持有的酿酒公司 62% 的股权被司法拍卖，本公司失去了主要生产经营性资产。2010 年 9 月 16 日，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0）银民破产字第 2 号”《民事裁定书》，受理申请人北京九知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重整申请，裁定本公司进入重整程序。

2011 年 12 月 8 日，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0）银民破字第 2-4 号”《民事裁定书》，批准本公司重整计划。根据重整计划规定，拟定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东公司）为重组方。

2013 年 2 月本公司管理人收到银川中院（2010）银民破字第 2-13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重整计划》执行完毕。

2014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披露了《关于定向回购股份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截止本附注完成日，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尚待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亏损 156,465.49 万元，生产经营压力较大，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宁东公司对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在进行中，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本公司拟定改善持续经营能力的措施：

（一）公司已于 2014 年 12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定向回购股份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待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并报经国资监管部门批准后，公司将披露正式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和中国证监会审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将得到彻底改善。

（二）调整葡萄酒发展战略，扩大市场占有率

1. 报告期内，公司收回的三号葡萄种植基地正常经营并取得较好收获，将为公司葡萄酒业务的发展提供持续保障和支持；

2. 报告期内，根据消费环境的变化，公司重新规划调整了产品价格体系。受酒类消费市场持续低迷影响，公司 2014 年的销售收入较上年有所下降。2015 年，公司将以市场为导向，深度调整产品战略，做有自己特色的、消费者喜欢的葡萄酒；

3. 加大葡萄酒广告宣传力度，扩大公司葡萄酒产品的知名度和美誉度；狠抓销售队伍建设，继续在全国范围内建设销售渠道。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入账。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本公司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入账。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被合并方有关资产、负债以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一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销；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净利润及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销。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1）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2）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

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合并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合并成本。

(3)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4)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本公司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

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三、（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实际情况）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实际情况）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

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①被投资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很可能倒闭或者财务重组；②被投资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以及本公司对其他单位或个人的其他应收款。

1. 应收款项坏账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2.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 3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含一年，下同）	5	5
一至两年	10	10
两至三年	25	25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三至四年	50	50
四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1) 债务单位破产, 但清算尚未结束; (2) 债务单位资不抵债, 无力偿付到期债务; (3) 债务单位现金流量严重不足, 财务状况恶化; (4) 债务单位发生严重自然灾害导致其停产, 在短期内无法偿付债务; (5) 债务单位逾期三年以上未偿付债务以及其他足以证明可能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证据。但对应收款项进行债务重组、或以其他方式进行重组的除外。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本年度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主要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本公司对存货进行全面检查, 对单价较高的存货按单个项目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并计入当期损益。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 并且考虑取得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具体方法如下:

(1) 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3) 资产负债表日, 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 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 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 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采用一次转销法对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进行摊销。

5.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法。

（十三）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3. 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

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

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

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六）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并根据具体情况分别确定：

（1）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认；

（4）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确认。

（5）接受的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的固定资产，接受让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确认；

（6）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固定资产，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支付的相关税费确认。

（7）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预计使用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5-10	4.75-2.5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4	5-10	19-6.4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0	5-10	9-15.8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10	9-19.50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本公司认定为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折旧方法与其他固定资产一致。

5. 其他说明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十七）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包括建筑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等。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按估计价值记账，待确定实际价值后，再进行调整。

（十八）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

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九）生物资产

本公司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2）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 （3）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分为成熟的生产性生物资产和未成熟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对成熟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期计提折旧，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成熟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和种植生物资产的土地租赁年限孰低的原则确定折旧年限，残值率 5%，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本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二十）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1) 专利权法律有规定的从法律，合同有规定的从合同，两者都没有规定的按 10 年摊销；

(2) 商标权法律有规定的从法律，合同有规定的从合同，两者都没有规定的按 10 年摊销；

(3) 非专利技术法律有规定的从法律，合同有规定的从合同，两者都没有规定的按 10 年摊销；

(4) 土地使用权按购置使用年限的规定摊销；

(5) 软件使用权在预计经济寿命 5 年内摊销。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对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调整。

3.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

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开办费用发生时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在公司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均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

（二十三）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

职工薪酬处理。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四）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五）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即视同剩余等待期内的股权支付计划已经全部满足可行权条件，在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当期确认剩余等待期内的所有费用。

（二十六）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归类为债务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利润分配进行处理，回购或注销作为权益变动处理。

（二十七）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

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 提供劳务收入

以劳务的收入、劳务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予以确认。其中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八）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2. 确认时点

本公司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并自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1）商誉的初始确认；
- （2）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3）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 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 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所得税费用计量

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 (1) 企业合并；
- (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

(三十) 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一)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准则

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

—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2) 本公司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将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投资从长期股权投资中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并进行了追溯调整，本报告期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的影响金额如下：

金额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且未对被投资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投资调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投资从长期股权投资已全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根据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将其调整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投资减值准备也相应调整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项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	17%
消费税	生产、委托加工环节销售酒类收入	10%
营业税	营业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所得税额	25%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7,971.44	476.56
银行存款	215,250,537.68	224,617,450.14
合 计	215,258,509.12	224,617,926.7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 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860,000.00
合 计		860,000.00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88,728.01	100%	2,776,494.81	77.37%	812,233.2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3,588,728.01	100%	2,776,494.81	77.37%	812,233.20

续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95,373.81	100%	2,736,049.25	97.88%	59,324.5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2,795,373.81	100%	2,736,049.25	97.88%	59,324.56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划分标准及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详见本附

注“三、（十一）”。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840,244.00	42,012.20	5.00%
一至二年	15,557.11	1,555.71	10.00%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年以上	2,732,926.90	2,732,926.90	100.00%
合 计	3,588,728.01	2,776,494.81	77.37%

（3）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欠款。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或姓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福建泉州贺兰山商贸有限公司	995,717.54	27.75%	995,717.54
廖庆华	504,700.00	14.06%	25,235.00
北京中凯创维投资有限公司	337,148.00	9.39%	337,148.00
广夏万得活性炭有限公司	288,967.00	8.05%	288,967.00
东莞市青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180,000.00	5.02%	9,000.00
合 计	2,306,532.54	64.27%	1,656,067.54

4. 预付款项

（1）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4,235,014.86	61.11%	15,307,368.91	100%
一至两年	2,695,158.23	38.89%		
合 计	6,930,173.09	100%	15,307,368.91	1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或姓名	期末余额		未结算原因
	预付账款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单位名称或姓名	期末余额		未结算原因
	预付账款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00	34.63%	业务未完
宁夏法贺嘉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036,640.00	14.96%	业务未完
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	720,000.00	10.39%	业务未完
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宁夏瑞衡分公司	420,000.00	6.06%	业务未完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银川分所	360,000.00	5.19%	业务未完
合计	4,936,640.00	71.23%	

（3）本报告期预付账款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5.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17,417.29	100%	4,118,564.20	93.23%	298,853.0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417,417.29	100%	4,118,564.20	93.23%	298,853.09

续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211,915.00	77.59%			15,211,915.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93,423.17	22.41%	4,013,654.88	91.36%	379,768.2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9,605,338.17	100%	4,013,654.88	20.47%	15,591,683.29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和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的划分标准及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详见本附注“三、（十一）”。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87,851.28	4,392.56	5%
一至二年	4,385.26	438.52	10%
二至三年	15,000.00	3,750.00	25%
三至四年	400,395.26	200,197.63	50%
四年以上	3,909,785.49	3,909,785.49	100%
合 计	4,417,417.29	4,118,564.20	93.23%

（4）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欠款。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夏林业科学研究所	原往来款	1,400,000.00	四年以上	31.69%	1,400,000.00
朱关湖	原往来款	400,000.00	两至三年	9.06%	100,000.00
唐山市冠华玻璃厂	业务往来款	255,940.44	四年以上	5.79%	255,940.44
宁夏贺兰东麓葡萄酒业有限公司	业务往来款	250,288.30	四年以上	5.67%	250,288.30
烟台张裕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业务往来款	244,666.80	四年以上	5.54%	244,666.80
合 计	--	2,550,895.54	--	57.75%	2,250,895.54

6.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委托加工物资	136,625.77		136,625.77	270,931.33		270,931.33
原材料	13,067.70		13,067.70	1,009,200.00		1,009,200.00
在途物资	18,803.42		18,803.42	1,350,427.40		1,350,427.40
库存商品	5,029,930.59	301,536.27	4,728,394.32	4,017,715.36	301,536.27	3,716,179.09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委托加工物资	136,625.77		136,625.77	270,931.33		270,931.33
原材料	13,067.70		13,067.70	1,009,200.00		1,009,200.00
发出商品	179,692.30		179,692.30	682,649.73		682,649.73
半成品(原酒)	18,511,358.39	2,130,414.80	16,380,943.59	15,562,283.69		15,562,283.69
周转材料	1,742,941.67	859,296.72	883,644.95	944,951.13	859,296.72	85,654.41
合 计	25,632,419.84	3,291,247.79	22,341,172.05	23,838,158.64	1,160,832.99	22,677,325.65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301,536.27					301,536.27
半成品(原酒)		2,130,414.80				2,130,414.80
周转材料	859,296.72					859,296.72
合 计	1,160,832.99	2,130,414.80				3,291,247.79

(3) 本公司半成品(原酒)直接对外销售,估计存在减值,故聘请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截止2014年12月31日的半成品(原酒)进行了价值评估,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5年1月15日出具了“中和评报字(2015)第YCV1002号”存货减值测试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确定半成品(原酒)减值2,130,414.80元,本公司据此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130,414.80元。

(4) 本公司存货期末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300,000.00	1,300,000.00		1,300,000.00	1,30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1,300,000.00	1,300,000.00		1,300,000.00	1,300,000.00	
合 计	1,300,000.00	1,300,000.00		1,300,000.00	1,3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宁夏贺兰山葡萄酒业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宁夏夜光庄园酿酒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300,000.00			1,300,000.00

续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宁夏贺兰山葡萄酒业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2.31%	
宁夏夜光庄园酿酒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	
合计	1,300,000.00			1,300,000.00	—	

(3) 本公司持有的宁夏贺兰山葡萄酒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酒业公司”）、宁夏夜光庄园酿酒有限公司股权已协议转让，但截止本附注完成日，尚未办理股权过户手续。根据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且未对被投资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投资调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示。

(4) 本公司子公司销售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26 日与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酿酒公司）签订《协议书》规定，酿酒公司同意将其享有的西北农林科技大学葡萄酒学院的贰佰万元投资权益转让给销售公司，但截止本附注完成日，股权转让、过户手续尚未办理，未进行账务处理。

8.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90,500.00		1,483,584.62	927,221.45	3,801,306.07
2. 本期增加金额	13,547,468.57			5,606,872.35	19,154,340.92
(1) 购置				5,606,872.35	5,606,872.35
(2) 在建工程转入	13,547,468.57				13,547,468.57
3. 本期减少金额			29,010.00	700,667.40	729,677.40
4. 期末余额	14,937,968.57		1,454,574.62	5,833,426.40	22,225,969.59
二、累计折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1. 期初余额	77,868.00		667,141.52	809,512.51	1,554,522.03
2. 本期增加金额	66,744.00		92,383.27	1,044,977.76	1,204,105.03
(1) 计提	66,744.00		92,383.27	1,044,977.76	1,204,105.03
3. 本期减少金额			27,559.50	660,885.98	688,445.48
(1) 处置或报废			27,559.50	660,885.98	688,445.48
4. 期末余额	144,612.00		731,965.29	1,193,604.29	2,070,181.5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83,945.44		483,945.4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83,945.44		483,945.4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793,356.57		238,663.89	4,639,822.11	19,671,842.57
2. 期初账面价值	1,312,632.00		332,497.66	117,708.94	1,762,838.60

9. 在建工程

(1) 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银帝、宝湖天下”形象店				12,064,701.57		12,064,701.57
万达营业房 6-114	4,530,952.00		4,530,952.00			
万达营业房 6-115	6,110,668.00		6,110,668.00			
合 计	10,641,620.00		10,641,620.00	12,064,701.57		12,064,701.5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 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银帝、宝湖 天下”形象店	12,000,000.00	12,064,701.57	1,482,767.00	13,547,468.57		
万达营业房 6-114			4,530,952.00			4,530,952.00
万达营业房 6-115			6,110,668.00			6,110,668.00
合 计	12,000,000.00	12,064,701.57	12,124,387.00	13,547,468.57		10,641,620.00

续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 入占预算比 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银帝、宝湖天 下”形象店		完工				自筹
万达营业房 6-114		未完工				自筹
万达营业房 6-115		未完工				自筹
合 计	--	--				--

本公司购买的万达营业房，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正在装修中。

(3) 本公司在建工程无减值情况。

1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000,000.00		3,000,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3,000,000.00		3,000,000.0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675,000.00		2,675,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675,000.00		2,675,000.0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25,000.00		325,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325,000.00		325,00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		-
2.期初账面价值			-		-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资产减值准备）	12,295,252.24	10,019,482.56
可抵扣经营亏损	339,868,850.11	345,479,553.32
合 计	352,164,102.35	355,499,035.88

(2) 本公司尚未全面恢复生产经营，在可预见的未来经营活动中预计无法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未确认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 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2015 年度	140,638.55	534,522.54
2016 年度	16,705.02	140,638.55
2017 年度	339,683,952.67	16,705.02
2018 年度	14,484.01	344,264,718.86
2019 年度	13,069.86	522,968.35
合 计	339,868,850.11	345,479,553.32

(4)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 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	---------

项 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纳税差异项目		
小 计		
可抵扣差异项目		
应收款项	6,895,059.01	6,749,704.13
存货	3,291,247.79	1,160,832.9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00,000.00	1,300,000.00
固定资产	483,945.44	483,945.44
无形资产	325,000.00	325,000.00
可弥补经营亏损	339,868,850.11	345,479,553.32
小 计	352,164,102.35	355,499,035.88
合 计	352,164,102.35	355,499,035.88

12.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坏账准备	6,749,704.13	145,354.88			6,895,059.01
存货跌价准备	1,160,832.99	2,130,414.80			3,291,247.7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300,000.00				1,300,000.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83,945.44				483,945.4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325,000.00				325,000.00
合 计	10,019,482.56	2,275,769.68			12,295,252.24

13.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384,591.83	1.67%	1,823,732.00	7.44%
一至两年	30.00			
三年以上	22,688,910.17	98.33%	22,688,910.17	92.56%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计	23,073,532.00	100%	24,512,642.17	100%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14. 预收账款

(1) 预收款项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078,702.40	94.72%	784,374.97	100%
一至两年	60,076.00	5.28%		
合计	1,138,778.40	100%	784,374.97	100%

(2)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15.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65,767.80	5,439,127.11	5,054,887.26	1,750,007.6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35,393.08	335,393.08	
三、辞退福利	9,225.00	3,300.00	3,300.00	9,225.00
合计	1,374,992.80	5,777,820.19	5,393,580.34	1,759,232.6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14,723.45	4,711,325.37	4,327,085.52	1,198,963.30
二、职工福利费		444,244.54	444,244.54	
三、社会保险费		126,545.16	126,545.16	
其中：医疗保险		106,625.52	106,625.52	
工伤保险费		9,027.67	9,027.67	
生育保险费		10,891.97	10,891.97	
四、住房公积金		137,532.04	137,532.04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51,044.35	19,480.00	19,480.00	551,044.35
合 计	1,365,767.80	5,439,127.11	5,054,887.26	1,750,007.6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95,797.38	295,797.38	
失业保险费		39,595.70	39,595.70	
合 计		335,393.08	335,393.08	

16. 应交税费

税 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140,564.57	-2,788,833.11
营业税	1,500.00	
消费税	125,137.93	66,274.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08.54	35,460.60
教育费附加	1,932.23	15,197.40
企业所得税	-20,400.80	-322,930.41
房产税	56,177.14	
土地使用税	1,656.4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5,968,367.41	16,068,940.38
其他税费	9,968.54	7,983.44
合 计	13,008,282.87	13,082,092.45

17. 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10,767.54	0.22%	658,272.56	0.69%
一至二年	25,221.00	0.03%		
二至三年				
三年以上	94,268,582.10	99.75%	94,850,582.10	99.31%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 计	94,504,570.64	100%	95,508,854.66	100%

(2) 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3) 其他应付款中有在重整期间已申报确认、尚未支付的款项 1,682,694.76 元（此余额中含本公司应付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款项 40.00 万元，但本公司子公司宁夏金色枸杞产业开发有限公司应收朱关湖车款 40.00 万元，如朱关湖交回车款，本公司再支付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款项 40 万元，否则需待相互冲抵。）

18.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计提依据
房租费	137,250.00		合同
物业费	57,417.00		合同
加工费	20,827.35		合同
保管费	58,382.38		合同
会议费		8,830.00	合同
商标注册费		6,900.00	合同
合 计	273,876.73	15,730.00	

19. 预计负债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未决诉讼	17,657,898.00	1,132,935.09	17,657,898.00	1,132,935.09
合 计	17,657,898.00	1,132,935.09	17,657,898.00	1,132,935.09

(2) 预计负债本期增加的原因如下：

由于李有强诉天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本公司被追加为被执行人，本公司根据借款本金和计算的利息计提预计损失 1,132,935.09 元计入预计负债。此案件详见本附注“九、（二）、1、（1）”。

(3) 预计负债本期减少的原因如下：

由于天津市宜兴埠第五农工商联合公司诉天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案，本公司被追加为被执行人，本公司于 2009 年度将预计损失 17,657,898.00 元计入预计负债。此案件已于 2014 年结

案，本公司相应处理该笔预计负债，详见本附注“十一、（二）”。

20.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86,133,996.00						686,133,996.00

21.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34,473,794.92			34,473,794.92
其他资本公积	982,861,777.92			982,861,777.92
合计	1,017,335,572.84			1,017,335,572.84

22.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749,160.91			1,749,160.91
合计	1,749,160.91			1,749,160.91

23. 未分配利润

（1）变动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65,827,725.49	-1,569,409,715.4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65,827,725.49	-1,569,409,715.4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72,802.86	3,581,990.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64,654,922.63	-1,565,827,725.49

2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089,773.65	3,101,330.04	10,438,979.76	2,900,664.32
其他业务	296,271.88	113,072.37	255,415.49	228,839.74
合 计	8,386,045.53	3,214,402.41	10,694,395.25	3,129,504.06

25.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消费税	569,168.74	516,666.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273.97	76,734.35	应交流转税的7%
教育费附加	26,688.84	32,886.16	应交流转税的3%
合 计	658,131.55	626,287.08	

26.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促销费用	165,166.74	381,944.75
运杂费	156,056.06	76,559.01
工资	373,489.78	278,260.84
车辆保险、汽油费	29,739.68	10,769.94
广告费	95,041.00	193,524.27
差旅费	90,130.80	11,118.00
宣传费	79,804.97	
劳务费	30,595.00	
合 计	1,020,024.03	952,176.81

27.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董（监）事费	168,999.88	119,999.88
办公及电话费	206,698.02	261,735.07
业务费	161,519.19	178,738.71
汽车费用	177,106.06	156,682.01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245,739.77	199,916.70
咨询服务费		251,000.00
工资及附加费	2,646,806.93	2,281,073.99
折旧费	1,194,636.73	143,049.27
相关税费	152,647.34	14,467.88
重整费用		1,514,072.51
律师服务费	61,955.66	
审计评估、税务代理费	597,815.53	440,000.00
仓储、物业、房屋维修费	577,104.47	107,745.28
低值易耗品摊销	109,620.36	1,811.97
公告费、上市年费	152,547.16	243,207.54
其他费用	200,522.78	275,719.25
合 计	6,653,719.88	6,189,220.06

28.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5,856,535.46	4,631,533.02
利息净支出	-5,856,535.46	-4,631,533.02
汇兑损失		0.14
减：汇兑收益	0.02	
金融机构手续费	18,803.16	11,615.28
合 计	-5,837,732.32	-4,619,917.60

29.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45,354.88	339,806.49
存货跌价损失	2,130,414.80	-150,630.53
合 计	2,275,769.68	189,175.96

30.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利得	2,565,633.00		2,565,633.00
罚款收入	1,200.00		1,200.00
其他收入	954.00	4.04	954.00
合 计	2,567,787.00	4.04	2,567,787.00

债务重组利得形成详见本附注“十一、（二）”。

31.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0,888.92		40,888.9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0,888.92		40,888.92
地方教育费附加		801.71	
预计损失	1,132,935.09		1,132,935.09
其他支出	30,000.00	0.62	30,000.00
合 计	1,203,824.01	802.33	1,203,824.01

预计损失形成详见本附注“九、（二）、1、（1）”。

32.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07,082.78	693,776.53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 计	707,082.78	693,776.53

33. 其他综合收益

本报告期不存在其他综合收益情况。

34.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5,856,535.46	4,631,533.02
罚款收入	1,200.00	
收到往来款	200,954.00	501,540.00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 计	6,058,689.46	5,133,073.0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等管理费用	2,704,516.21	4,376,014.17
运输费等销售费用	481,367.51	193,524.27
金融机构手续费	18,803.16	11,615.28
支付的往来款	1,092,588.56	2,388,064.37
天津市第一人民法院扣款		15,211,915.00
合 计	4,297,275.44	22,181,133.09

3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58,610.51	3,533,374.0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275,769.68	189,175.9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04,105.03	143,049.27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888.9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94,261.20	-505,736.8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89,729.71	-20,157,908.34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15,052,425.35	2,564,632.0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7,582.70	-14,233,413.8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5,258,509.12	224,617,926.7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24,617,926.70	262,223,635.7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59,417.58	-37,605,709.0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215,258,509.12	224,617,926.70
其中: 库存现金	7,971.44	476.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5,250,528.62	224,617,450.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5,258,509.12	224,617,926.70

36.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0.74		4.53
其中: 美元	0.74	6.1190	4.53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合 计	0.74		4.53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合并范围变更事宜。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 营地	注 册 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 式
				直接	间接	
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	银川	银 川	酒类销售	80%	20%	设立
宁夏金色枸杞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银川	银 川	枸杞研制、销售	85%		设立

宁夏金色枸杞产业开发有限公司有 15%的股权为酿酒公司所持有。根据本公司与酿酒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20 日签订的《抵账协议》规定，双方对持有对方控股公司的小股份以零价格互转。但截止本附注完成日，尚未办理股权过户手续，故未进行相应账务处理。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 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 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 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 余额
宁夏金色枸杞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15%	-114,192.35		499,387.62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 负债	负债合计
宁夏金色枸杞产业 开发有限公司	3,438,639.50	555,394.49	3,994,033.99	664,783.18		664,783.18

续表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 负债	负债合计
宁夏金色枸杞产业 开发有限公司	4,187,530.18	567,786.13	4,755,316.31	664,783.18		664,783.1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宁夏金色枸杞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761,282.32		-678.22

续表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宁夏金色枸杞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324,106.27		95.56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情况（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	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银川	王天林	铁路开发与经营管理等	353,336.81	14.64%	14.64%		71501954-9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宁夏金色枸杞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	有限责任	银川市高新开发区15号路东	樊梅忠	工业	2,000	85%	85%	71506813-x
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	有限责任	北京中路168号C座一楼	薛小梅	商业	1,000	80%	100%	73596330-x

（三）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四）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宁夏夜光庄园葡萄酿酒有限公司	原实际控制人下属控股公司	67040897-X
宁夏贺兰山葡萄酒业有限公司	原实际控制人下属控股公司	
宁夏世纪大饭店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下属控股公司	

（五）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葡萄		1,009,2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葡萄酒销售	104,906.00	734,795.82
宁夏世纪大饭店有限公司	葡萄酒销售	26,754.87	219,448.72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报告期，本公司无关联托管、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280,727.00	258,180.00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报告期，本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担保事项。

1998年12月，本公司原控股子公司酿酒公司在世行贷款498万美元，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为该笔贷款提供了连带担保责任，本公司向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提供反担保，即本公司为此项贷款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还贷承诺和还贷担保，直至酿酒公司清偿全部债务。2014年3月和4月，本公司与酿酒公司、酒业公司达成《关于原广夏三号葡萄基地使用权的划分协议》、《关于变更广夏三号葡萄种植基地使用权的协议》，收回酒业公司名下位于国营银川林场（原广夏三号基地）约6212亩土地的使用权，酿酒公司在世界银行的贷款如果债权人追索但酿酒公司未清偿的，由本公司承担，酿酒公司不再承担任何责任。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一、（四）、1”所述。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本报告期，本公司无关联方资金拆借事项。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本报告期，本公司无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薛小梅	509,700.00	320,000.00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张萍	320,0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本报告期，本公司无其他关联交易。

（六）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宁夏贺兰山葡萄酒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合 计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酿酒有限公司	102,228.00	102,228.00
合 计		102,228.00	102,228.00

（七）关联方承诺

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本期重大关联方承诺事项。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本期重大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2014年10月，本公司收到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因李有强与本公司原控股子公司天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本公司被追加为被执行人。

诉讼起因：原告李有强1994年至1999年任天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原名“天津广夏（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创业”）负责人期间，多次借给天津创业资金，但天津创业仅偿还部分欠款，尚欠69万元未付。故李有强向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天津创业偿还其借款本金69万元及利息205,344元（自1999年1月25日至2004年3月24日），判令天津创业支付自2004年3月25日至实际付款日止的利息（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诉讼费用由天津创业担负。

2004年5月，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法院（2004）辰民初字第1751号《民事判决书》对本案判决

如下：

（一）被告天津创业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归还原告李有强借款本金 69 万元及利息 205,344 元（自 1999 年 1 月 25 日至 2004 年 3 月 24 日，利率为年息 5.76%）。

（二）被告天津创业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归还原告李有强借款利息（自 2004 年 3 月 25 日计算至实际给付日止，按照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因被执行人天津创业无财产可供执行，原告李有强向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法院提出申请，要求追加本公司为本案被执行人，并在注册资金不实范围内承担民事责任。

2014 年 9 月 22 日，天津北辰区人民法院作出（2014）辰执字第 1111 号《执行裁定书》：追加第三人本公司为本案被执行人，并在注册资金不实范围内向申请人李有强清偿债务。逾期不履行上述义务，法院将依法强制执行。

2014 年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法院作出（2014）辰执异字第 0006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驳回本公司的异议。

在法定期限内，本公司已向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执行复议。

2015 年 1 月 28 日，本公司收到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15）一中执复字第 0003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驳回申请复议人本公司的复议申请。

就此案本公司很可能承担连带民事责任，本公司 2014 年度确认预计负债 1,132,935.09 元。

（2）其他诉讼事项

原告	第一被告	第二被告	起诉要求	起诉金额
临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广夏（银川）天然物产有限公司	本公司	偿还拖欠工程款及补偿费	1,449,046.95
宁夏回族自治区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宁夏广夏万得活性炭有限公司	本公司	偿还拖欠工程款及利息	3,097,226.74
平罗县恒达活性炭厂	本公司	宁夏广夏万得活性炭有限公司	偿还拖欠货款	803,135.20
宁夏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宁夏广夏万得活性炭有限公司	本公司	偿还拖欠款及违约金	599,868.99
宁夏回族自治区第一建筑有限公司	宁夏广夏万得活性炭有限公司	本公司	偿还拖欠工程款及违约金	343,681.56
合计				6,292,959.44

由于没有取得上表中所列诉讼事项的相关资料，故截止本附注完成日上表所列诉讼事项进展情况不详。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截止本附注完成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正在进行中。

(2) 如前述“九、（二）、1、（1）”所述，本公司收到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15）一中执复字第 0003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驳回申请复议人本公司的复议申请。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二）债务重组

2009 年 8 月，天津市宜兴埠第五农工商联合公司向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追加本公司及北京汇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2005）津高民一终字第 0139 号”《民事判决书》的被执行人。2009 年 12 月 1 日，本公司收到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09）一中执裁字第 121 号”民事裁定书，追加本公司为此案被执行人，对被执行人天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不能清偿部分的债务在注册资金不实的范围内承担民事责任。由于以上情况，本公司在 2009 年度确认了一项负债 1,765.79 万元，一直没有支付。2009 年 12 月 2 日，本公司向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复议申请，请求法院撤销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09）一中执裁字第 121 号”《民事裁定书》，并依法裁定申请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011 年 8 月 31 日，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以“（2010）津高执复字第 0004 号”《执行裁定书》，驳回本公司的复议申请。

2012 年 7 月 5 日，天津市宜兴埠第五农工商联合公司向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了《起诉书》，恳请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责令本公司管理人补充确认天津市宜兴埠第五农工商联合公司债权数额和依重整方案应当受偿的数额，或由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直接依法予以确认。

2012 年 11 月 26 日，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2）银民商初字第 197 号”《应诉通知书》并递交本公司，本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29 日应诉。

2013 年 5 月 16 日，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2）银民商初字第 197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天津市宜兴埠第五农工商联合公司申报的对本公司的债权 2,576.06 万元为合法债权。本公司不服该判决，2013 年 7 月 12 日提出上诉，2013 年 7 月 17 日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正式受理了本公司的上诉。

2013 年 7 月 10 日，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3）一中执字第 161 号”《执行通知书》，责令本公司自本通知书送达之日起三日内履行下列义务：（1）被执行人本公司对被执行人天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所欠天津市宜兴埠第五农工商联合公司债务 2,578.45 万元（截止 2010

年 9 月 15 日本公司宣告破产之日法定罚息 812.63 万元及债权本金 1,765.79 万元的合计），依据重整方案向申请人天津市宜兴埠第五农工商联合公司在欠缴注册资金 1.078 亿元的范围内承担 1,519.23 万元的赔偿责任；(2) 被执行人天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担负执行费 1.97 万元，合计 1,521.20 万元。

2013 年 8 月 21 日，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3）一中执裁字 16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扣划被执行人本公司 1,521.20 万元至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账户。

本公司对就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强行划款提出异议，请求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中止“（2013）一中执裁字 161 号”执行案件的强制执行，解除强制执行措施。2014 年 3 月 12 日，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3）一中执异字第 33 号”《执行裁定书》，驳回异议人本公司的执行异议。2014 年 3 月 20 日，本公司向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复议。

2014 年 4 月 18 日，本公司与天津市宜兴埠第五农工商联合公司达成《执行和解协议书》，达成和解协议如下：（1）依据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13）一中执裁字第 161 号”《执行通知书》的规定，本公司同意将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已经扣划的按照重整方案应当偿付给天津市宜兴埠第五农工商联合公司的债权款 1,519.23 万元全部发还给天津市宜兴埠第五农工商联合公司；（2）天津市宜兴埠第五农工商联合公司同意免债权 10.00 万元，该款项于天津市宜兴埠第五农工商联合公司收到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同意本公司撤回对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2）银民商初字第 197 号”《民事判决书》二审上诉的《裁定书》以及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同意本公司撤回对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3）一中执异字第 33 号”《执行裁定书》的复议申请的《裁定书》后三日内一次性汇付至本公司指定账户。

2014 年 4 月 16 日，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3）宁民商终字第 70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准许上诉人本公司撤回上诉，双方按原审判决执行。

2014 年 5 月 14 日，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4）津高执复字第 010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准许申请复议人本公司撤回复议申请。

2014 年 6 月 11 日，本公司收到天津市宜兴埠第五农工商联合公司转来的免债权 10.00 万元整。至此，此案已经结束。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将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扣划款剩余款项 1,511.19 万元减除诉讼费 1.97 万元后的余额 1,509.22 万元，与 2009 年度确认的预计负债 1,765.79 万元对冲，差额部分 256.57 万元确认为营业外收入（债务重组收益）。

（三）资产置换

本公司本期无需要披露的资产置换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1. 关于本公司原三号葡萄种植基地使用权划分协议

2014 年 3 月 19 日和 4 月 4 日，本公司与酿酒公司、酒业公司就酒业公司名下位于国营银川林场（原广夏三号基地）的土地使用权事宜达成《关于原广夏三号葡萄种植基地使用权的划分协议》和《关于变更广夏三号葡萄种植基地使用权的协议》，具体内容如下：

《关于原广夏三号葡萄种植基地使用权的划分协议》主要内容：

（1）位于国营银川林场（原广夏三号基地）植兴公路以南土地证号为宁国用（2007）第 003 号（宗地号 0100-403-2 号）面积为 3,141,420.7 平方米（约合 4712 亩）的土地使用权及附着物归本公司。

（2）位于国营银川林场（原广夏三号基地）植兴公路以北土地证号为宁国用（2007）第 002 号（宗地号 0100-403-1 号）面积为 1,770,237.1 平方米（约合 2655 亩）的土地使用权及附着物仍然归酒业公司，作为对宁国用（2007）第 003 号（宗地号 0100-403-2 号）土地上附着物的补偿。

（3）由本公司提供担保的酿酒公司在世界银行的贷款 498 万美元及利息，如果债权人追索而酿酒公司未清偿的，由本公司自行处理，酿酒公司不再承担任何责任。

（4）本协议生效 3 日内，酿酒公司和酒业公司将土地及附着物交付本公司，并协助本公司办理土地使用权证书的变更手续。

《关于变更广夏三号葡萄种植基地使用权的协议》主要内容：

（1）酿酒公司用位于国营银川林场（原广夏三号基地）植兴公路以北土地证号为宁国用（2007）第 002 号（宗地号 0100-403-1 号）中的约 1500 亩（二号园）的土地使用权及附着物抵顶给本公司，作为本公司代偿酿酒公司在世界银行贷款的对价。

（2）位于国营银川林场（原广夏三号基地）植兴公路以北土地证号为宁国用（2007）第 002 号（宗地号 0100-403-1 号）除二号园以外的其他部分的土地使用权及附着物权属不变。

（3）本协议生效 5 日内酿酒公司和酒业公司将土地及附着物交付本公司，并协助公司办理土地使用权证书的变更手续。

相关说明：

（1）1998 年 12 月，酿酒公司在世行贷款 498 万美元，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为该笔贷款提供了连带担保责任，本公司向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提供反担保，即本公司为此项贷款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还贷承诺和还贷担保，直至酿酒公司清偿全部债务。

（2）根据以上两份协议，本公司将收回位于国营银川林场（原广夏三号基地）约 6212 亩土地的使用权。因上述土地的使用权类型为“划拨”，故土地使用权的变更尚需宁夏回族自治区人

民政府批准，本公司需协调办理相关过户手续。

截止本附注完成日，上述土地证的过户手续尚未完成。

2. 股份冻结情况

截止 2015 年 2 月 27 日，本公司股份的质押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持股总数	冻结股数	冻结类型	质权人名称	冻结日期
北京南方联华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43,626	12,315	柜台		1997-08-28
北京南方联华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43,626	18,264	柜台		2000-04-20
北京南方联华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43,626	13,046	柜台		2006-06-23
陈旭飞	880	880	司法	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法院	2013-09-13
吕惠茹	2,112	2,112	司法	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法院	2015-01-21

3. 本公司管理人于 2010 年 12 月 15 日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稽查总队调查通字 10013 号），内容如下：“因你公司信息披露等行为涉嫌违反证券法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我会决定对你公司立案调查。”

截止本附注完成日，本案已终结审理，不予处罚结案，详见本公司 2014-100 号公告。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957.10	100%	1,825.71	8.71%	19,131.3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20,957.10	100%	1,825.71	8.71%	19,131.39

续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813.30	100%	1,590.67	5%	30,222.6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31,813.30	100%	1,590.67	5%	30,222.63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划分标准及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详见本附注“三、（十一）”。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5,400.00	270.00	5.00%
一至二年	15,557.10	1,555.71	10.00%
合 计	20,957.10	1,825.71	8.71%

（3）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欠款。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或姓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宁夏建工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427.80	35.44%	742.78
北京大成（银川）律师事务所	7,188.00	34.30%	718.80
胡晓丹	5,400.00	25.77%	270.00
宁夏锦德拍卖行有限公司	781.20	3.73%	78.12
宁夏北纬三十八度葡萄酒业有限公司	160.10	0.76%	16.01
合 计	20,957.10	100%	1,825.71

2.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184,130.88	100%	507,573.09	7.07%	6,676,557.7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7,184,130.88	100%	507,573.09	7.07%	6,676,557.79

续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211,915.00	62.59%			15,211,915.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091,097.89	37.41%	529,759.46	5.83%	8,561,338.4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24,303,012.89	100%	529,759.46	5.83%	23,773,253.43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和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的划分标准及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详见本附注“三、(十一)”。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5,643,392.66	282,169.63	5%
一至二年	1,461,263.48	146,126.35	10%
三至四年	395.26	197.63	50%
四年以上	79,079.48	79,079.48	100%
合 计	7,184,130.88	507,573.09	93.23%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欠款。

3.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	25,000,000.00	19,551,296.86	5,448,703.14	25,000,000.00	19,551,296.86	5,448,703.14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资						
对联营、合营 企业投资						
合 计	25,000,000.00	19,551,296.86	5,448,703.14	25,000,000.00	19,551,296.86	5,448,703.14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 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 余额
宁夏金色枸杞产业开发 有限公司	17,000,000.00			17,000,000.00		13,547,695.08
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 酒销售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6,003,601.78
合 计	25,000,000.00			25,000,000.00		19,551,296.86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064,744.78	4,716,509.35	6,947,418.47	4,651,196.53
其他业务	296,271.88	113,072.37	255,415.49	228,839.74
合 计	7,361,016.66	4,829,581.72	7,202,833.96	4,880,036.27

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35,348.68	160,447.73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08,463.47	401,136.9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 产折旧	1,140,405.28	117,209.64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 失（收益以“-”号填列）	33,286.3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1,494.51	1,173,917.8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39,224.37	-27,445,436.9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769,995.23	-6,328,057.2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5,238.43	-31,920,782.0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7,556,505.16	211,564,510.6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11,564,510.69	254,273,078.0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08,005.53	-42,708,567.37

十三、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0,888.9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2,565,633.00	第五农工商联合公司与天津创业的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终结，公司将实际清偿金额与“预计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即取得债务重组收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132,935.09	公司对李有强与天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案确认预计负债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846.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1,363,962.9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81.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合 计	1,365,544.78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 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 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021	0.0017	0.0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003	-0.0003	-0.0003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日